台灣首府大學執行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-附錄2原資中心計畫

各項合作計畫成果報告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注意事項 | ◎本表請於執行完竣後１５日內繳交。◎執行名稱：請填寫與企劃書相同之名稱。◎執行面向：請勾選與執行名稱相符之項目，可複選。◎執行日期：請以「民國」紀年填寫。◎執行時間：請以「２４小時制」填寫。◎執行成果：內容包含執行宗旨、執行情形等，約200字以內。◎執行成效：必須包含質化、量化之執行成效。◎執行照片：請檢附至少６張照片並試述內容。◎附件資料：請檢附與執行名稱之相關資料並依序標註序號。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執行面向 | 提升高教公共性 |
| 執行名稱 |  |
| 執行日期 |  年 月 日～ 年 月 日 | 執行時間 |  時 分～ 時 分 |
| 執行地點 |  |
| 執行單位 | 主辦單位 | 台灣首府大學 學生事務處 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 |
| 協辦單位 |  |
| 執行成果 | 執行宗旨：執行情形： |
| 執行成效 | 辦理場次 |  | 參與人數 |  | 平均滿意度 |  |
| □強化學生的族群認同感及自我信心□增進原民學生情感連結，在生活及課業上一同向上成長□激勵學生看見自身優勢，從情意發展適合自己發展的技能□引導學生從文化理解自身的獨特性，內化為自身優勢□引導學生構思部落營造走向，激勵學生返鄉服務的心志□培養學生記錄文史資料的能力與技術，轉化成文創的能量□引導學生認識自己的優弱勢，規劃自身職涯發展走向□引入公、私部門資源，提供學生未來就業市場趨勢，及求職應具備的面試技巧□其他  |
| 檢討事項 | ◎針對本計畫活動之執行過程進行檢核並提出改善或建議事項：（請條列式說明）1.2.3. |
| 執行照片 |  |  |
| ▲ | ▲ |
|  |  |
| ▲ | ▲ |
|  |  |
| ▲ | ▲ |
| 附件資料 | 【附件一】活動海報或其他文宣【附件二】活動問卷【附件三】簽到表【附件四】其他(無可免附)◎得視情況自行增減項目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附件一 | 活動海報或其他文宣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附件二 | 活動問卷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附件三 | 簽到表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附件四 |  |